

东莞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31日在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叶惠明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东莞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计划草案，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攻坚克难、奋楫笃行，全力以赴扩内需、优结构、提信心、防风险、促发展，经济持续

回升向好、民生保障有力有效。

（一）经济发展持续恢复、回升向好

经济运行筑底回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1438.1 亿元，同比增长 2.6%。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同比增长 2.7%。重大项目投资完成 1335 亿元，新开工重大项目 251 个，新投产重大产业项目 110 个，带动新增年产值超 1400 亿元。获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83 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 11.1%、9.7%。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4.8 亿元，同比增长 5.1%。

内外需持续改善。引进京东 MALL、山姆会员店等首店项目，培育新增纳统批零住餐行业企业 864 家。东城商圈入选省级示范特色步行街（商圈）名单，茶山茶园游会入选省文旅促消费优秀案例，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 4400 亿元。成功引进菜鸟、拼多多“泰穆”等龙头跨境电商平台，空港中心项目全国首创跨关境安检前置，成为全球首个直达机场空侧的海空联运项目，新开通东方港线、伊朗线、土耳其线等 8 条外贸航线，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 1.28 万亿元。

发展后劲有效增强。举办近五年来规格最高的全球招商大会，组建总规模 2000 亿元高质量发展基金体系，推出 1.2 万亩连片产业用地挂榜招商，启动北上广深经贸联络处驻点招商。全年引进内外资项目 6060 宗，协议投资 3680.4 亿元，其中战略性新兴、支柱产业协议投资 1136.5 亿元，同比增长

10.2%。十亿级以上重大产业项目 56 宗，百亿级龙头产业项目实现新突破。全市实有市场主体突破 170 万户，企业主体近 78 万户。

纾困帮扶有力有效。出台“稳工促生产 8 条”“稳经济 11 条”“降成本 8 条”等一揽子稳增长政策措施，围绕扩投资、促消费等推出 20 余份惠企政策文件，实现惠企政策“一窗通办”“一网通办”，为企业减轻各类负担超 200 亿元，制造业、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总额增速均超 20%。出台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措施，成功举办“东莞民营企业日”“工程师日”活动。建立规上企业服务专员机制，重点企业直通车服务对象扩容至 1000 家。

（二）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步伐坚实

产业集群化提质增效。出台实施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储能、潮玩、食品、纺织服装等产业支持政策，产业集群化生态加快构建。智能移动终端成功入选“中国百强产业集群”。成功认定首批市级“链主”企业 13 家、培育省级“链主”企业 3 家。成功举办 2023 年世界级家具产业集群大会。获评“中国预制菜人才培训基地”、首个“中国潮玩之都”称号，成为全国唯一荣获“中国食品博览之都”城市。东莞市集成电路创新中心、氢能产业联盟等产业平台相继成立，半导体及新能源电池等领域一批强链补链延链固链重大项目顺利动工。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产值、固定资产投资分别突破 1000 亿元、200 亿元。

产业数字化深入推进。入选首批国家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模德宝成为全省唯一模具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引导 1100 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兑现技改资金超 5.5 亿元，直接拉动企业设备投资近 50 亿元。新增智能工厂（车间）157 家、数字化转型企业 1216 家。新建 5G 基站近 1.2 万座。

产业主力军加快培育。营收超百亿级企业数量提升至 25 家，总部企业增至 54 家，各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累计达 94 家。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9 家、省“专精特新”企业 973 家、境内上市企业 3 家，总量分别增至 170 家、3010 家、58 家。新增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 8 家。新增“小升规”工业企业 1797 家、服务业企业 571 家，完成“个转企”2086 户。

产业发展空间持续拓展。识别划定 60 个现代化产业园区，首批 10 个现代化产业园区示范样板有序推进。整備连片用地 7506 亩，处置闲置用地 1243.8 亩。办理工业仓储用地变更土地使用条件业务 180 宗，增加工业厂房建筑面积 332.3 万平方米。启动建设超 1000 万平方米高品质低成本产业空间。

（三）创新要素高效集聚、持续积累

科创平台加速搭建。散裂中子源一期 4 台谱仪正式投入使用，二期概算通过国家发改委审批，吸引常驻科研人才超 700 名。先进阿秒激光设施完成可研审批，阿秒科学中心揭牌成立。

南方光源研究测试平台正式投用。松山湖材料实验室“材料科学”首次进入 ESI 全球前 1%。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集聚研发平台超 200 个、创新型企业超 500 家。国家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实现实体化运作，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技术研究院正式启用。

创新主体加速汇聚。“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孵化链条加快构建，新增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 家，总数达 28 家。新增省级及以上工业设计中心 12 家、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2 家。成功争取国内首个中拉技术转移中心落户东莞。建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研发机构 1562 家，东阳光药业获批重组后的全国重点实验室。全市 R&D 投入强度提升至 4.1%，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首次突破 1 万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提升至 52.4%。国内有效发明专利量 6.6 万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63.3 件，有效注册商标 60.1 万件。成功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发行全国首支镇街特色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

招才引智加速推进。香港城市大学（东莞）申报设立取得突破性进展，大湾区大学（松山湖校区）教学区基本建成。“是人才 进莞来”引才号角持续吹响，连续两年荣获“中国年度最佳引才城市奖”。全市人才总量达 315.7 万人，占常住人口比例提升至 30% 以上。新增战略科学家团队 1 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本土杰青实现零的突破。引育本科生人才 15.2 万名、

硕士及以上人才 1.2 万名。在全省率先探索高级技师自主评价，新增高技能公共实训分基地 3 家，36.8 万人次实现学历技能素质提升。

（四）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纵深推进、协同联动

重大平台展现新气象。《东莞深化两岸创新发展合作总体方案》获国务院批复同意。东莞全域纳入深圳都市圈，一批穗莞、深莞合作事项加快推进。获省推进大湾区建设年度考核评定“优秀”等次。滨海湾新区全年招商引资突破 100 亿元，OPPO 全球算力中心、欧菲光湾区科创中心一期投产。水乡功能区持续推进九大核心单元土地整备，累计统筹土地超万亩。银瓶合作创新区实现东莞飞机制造“零的突破”。

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取得新进展。虎门高铁站完成升级，深江铁路、深惠城际前坪段加快建设，佛莞城际东莞段土建工程全部完成。1 号线一期实现全线隧道贯通，2 号线三期建设加快推进。莞番高速三期建成通车，莞深、常虎高速改扩建及狮子洋通道建设稳步推进。东江通道、东江大桥扩建项目完成合作框架协议签订。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境内主干线实现全线贯通。

软联通心联通按下加速键。东莞银行、东莞农商行获批“跨境理财通”试点。积极推广落实往来港澳人才签注政策，成功签发全省地级市首例人才签注。新增 100 个穗莞、深莞通办事项，3764 项政务事项实现“湾区通办”。落实港澳居民社

保同等待遇，港澳参保人享受医疗待遇 8.3 万人次。8 个领域实现与港澳职业资格认可，2 家医院获批纳入“港澳药械通”第二批指定医疗机构。松山湖、滨海湾新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引进港澳项目 234 个。

（五）城乡发展加速融合、焕发新机

城市品质稳步提升。三江六岸滨水岸线示范段二期对外开放，中心公园一期、北部学校等一批国际商务区重点项目建成，立体慢行系统 2 号桥、第一国际街区整治等城区核心地段提升项目完工，东莞记忆首开区、市博物馆新馆正式开工。建成口袋公园 455 个、各类公园绿地 1266 个，公园绿地开放共享面积达 230.6 公顷，“千园共享之城”城市品牌初具雏形。治理违建 3158 万平方米，创建挂牌“无违建小区”66 个。新增停车位超 10 万个。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乡村建设稳步推进。美丽圩镇建设攻坚行动评价验收获全省第一。364 个美丽圩镇人居环境品质项目完工。累计 120 个特色精品（示范）村完成创建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建成“四小园”10352 个、“碧塘”501 个，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微实事”近 3 万件，96% 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创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7 个、示范镇 1 个，省乡村治理示范村 108 个、示范镇 7 个。

镇村经济稳中加固。长安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900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46865 元，村组两级集体总资产近

2700 亿元，凤岗雁田成为首个“百亿村”。50 个重点帮扶村（社区）经营性纯收入增长 16.2%。新增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4 个、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3 家。荔枝种植面积达 15.8 万亩，总产量超 2.4 万吨，增长 30%。

对口帮扶支援合作稳步深化。大柏树自然保护区保护提升项目全面完成，巴宜区委党校等 8 个援藏重点项目建成使用。63 个援疆项目扎实推进。东莞重点产业和经贸合作走深走实。助力铜仁共建产业园区 16 个，打造帮扶项目 238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 52 个。莞吉对口合作和莞韶、莞揭对口帮扶取得积极成效。

（六）改革动能有效激活、充分释放

营商环境持续提升。制定《东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与广深打造一体化营商环境建设成效显著，获评 2023 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城市，滨海湾新区入选省级营商环境综合改革首批试点。成功入选国家第四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深入实施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证明改革，累计提供报告下载超 5000 份。150 个高频涉企审批许可事项实现与营业执照一次申请、并联审批，办事时间压缩 70%。1719 个事项实现“免证办”，250 个事项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在全国率先实行退件率管理，全年退件率控制在 1% 以下。创新推出“莞家代办”服务品牌，服务社会投资项目 219 个。

国企改革扎实推进。打造千亿级市属国有企业 1 家、百亿

级 6 家、国有控股上市企业 1 家，5 家市属国企入选广东企业 500 强，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首次突破 9000 亿元大关。东莞控股公司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名单，轨道公司获得 AAA 主体信用评级，东实环境公司在新三板成功挂牌。市属国有企业参与亿元以上基础设施项目 40 个，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190.4 亿元。

重点领域改革成效显著。荣获全球智慧城市大会中国区大奖。获批国家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城市，塘厦镇、洪梅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稳步推进。“就莞用”服务体系获评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重大项目快速落地机制等 4 项改革经验获省第三批基层改革创新经验复制推广。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模式等 4 条改革经验入选省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经验清单。重大工业项目“完工即投产”获评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十佳创新案例。

（七）绿美东莞加快打造、全面提升

绿色底色持续厚植。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高分通过初评，入选住建部“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城市，在省林长制考核中获优秀等次。华阳湖入选全国第二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东莞植物园荣获“全国自然教育基地”，大王山森林公园古树群入选全国首批“双百”古树名单。完成林分优化、森林抚育 3.7 万亩，种植乡土阔叶树种及珍贵树种 78 万株。建成开放凤山郊野公园、碧荷园碧道 2 个绿美广东示范点，

完成碧道建设 140 公里。

生态质量持续改善。4 个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100% 达标。9 个国省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地下水 2 个国考点位水质 V 类比例保持为 0。内河涌消劣比例达到 80.3%。53 条农村黑臭水体基本消黑。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88.8%，同比改善 8.8%。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一般工业固废焚烧、铝灰渣利用处置项目完成建设。

绿色低碳稳妥推进。出台实施碳达峰实施方案，东城街道、市行政办事中心、广东零碳工场入选省第一批碳达峰碳中和试点。东莞绿色电力服务中心成立。全国首创出台施行零散工业废水管理规定。工业固体废物专项清洁生产简易流程项目纳入国家创新试点。新增国家绿色工厂 9 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5 家。15 家企业煤改气工程全部完工。新增新能源汽车上牌超 6 万辆、累计超 20.5 万辆。新增建成充电桩 4300 个、累计超 3.2 万个。

（八）民生福祉不断夯实、全方位深化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成功入选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正高级教师数量翻了一番，新增公办学位 6.7 万个，义务教育民办学位补贴 16 亿元，完成学前教育“5083”省规定任务。获评 2023 中国年度“最佳促进就业城市”，城镇新增就业、登记失业人员再就业、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分别达到 11.7 万人、2.5 万人、2416 人。新增国家级胸痛中心 4 个、

医疗床位 1290 张，全市综合 ICU 重症床位数增至 1200 张。市人民医院硼中子俘获治疗 (BNCT) 项目治疗中心大楼项目、市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等一批医疗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15 分钟健康服务圈” 加快打造，建成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397 所。

民生兜底保障网织密织牢。“民生大莞家” 解决“民生微心愿” 3.9 万宗。建成市金菊福利院新院一期，新增养老床位超 400 张。868 种药品、31 种医用耗材集采落地执行，为患者减轻用药负担约 19.9 亿元。低保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1242 元，位列全省第 2。分别为重点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助金、医疗补助金 7089.7 万元、993.5 万元。开工建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37 个。新增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超 3 万套，上市供应共有产权住房 3348 套。

文化强市建设全面铺开。30 个统一以“·莞”命名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全面亮相，市文化馆入选全国“最受欢迎公共文化空间” TOP50。火柴盒音乐会入选首届全国群众文化品牌优秀案例。东莞三十三文化创意休闲街区创建成为省级旅游休闲街区。黄牛埔美术馆、百年国漫馆投入使用。“篮球城市”品牌加快打造，推出东莞特色“厂 BA”赛事。成功举办 2023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广东主会场（东莞）暨粤港澳大湾区（广东）龙舟邀请赛、黄旗山中秋奇妙夜等现象级、高品质大型活动。

法治东莞、平安东莞有序推进。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

责，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3.39 万亩、总产量 1.12 万吨，粮食生产实现“六连增”。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生产安全事故数和亡人数双双退出全省前 5，交通事故亡人数降至全省第 10。原始违法犯罪警情数、一般交通事故数分别下降 11.4%、1.6%。法治广东建设考评获优秀等次，新增 3 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石龙镇获评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

过去一年，全市上下全力落实市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推动经济发展稳中提质，创新驱动、社会民生等反映高质量发展的指标持续改善。受有效需求疲软、社会预期偏弱等影响，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等 8 项指标完成情况不及预期，与年度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市上下、各行各业全力以赴、团结奋斗的共同努力下，我们承压前行、迎难而上，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等 12 项指标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取得了来之不易的发展成绩。

二、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一）2024 年面临的国内外形势

从全球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世界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地缘经济割裂影响贸易和资本流动，世界经济整体和贸易不如疫情之前。**从全国看**，进一步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但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经济

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我国将继续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动力源。从全省看，随着深圳先行示范区和横琴、前海、南沙、河套等重大合作平台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增强，全省经济回升势头将更加强劲、高质量发展基础将更加夯实。但经济外向度高，容易受到外部冲击影响，经济发展仍面临较多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从我市看，经济自身韧性较好，区位优势明显、产业基础良好、市场活力持续迸发，叠加两岸创新发展合作总体方案落地实施、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等有利因素，未来全市发展预期增强，经济有望回升向好。但我市外贸依存度高，产业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爬坡越坎的关键时期，回稳向好的基础仍不牢固：一是有效需求不足。外需仍较疲软，消费复苏不及预期，民间投资活力仍然偏弱。二是企业经营效益有待提升。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较为困难，面临营业额下降、利润率低、现金流紧张等问题。三是新兴产业支撑不足。千亿级产业集群亟需发展壮大，未来产业发展尚未成势，制造业整体竞争力还不够强。四是民生领域仍存在不少薄弱环节。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还需提升，教育、医疗、托育、养老、住房等领域水平与千万人民的期望还有差距。五是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仍然突出。科技创新能力有待提升，土地空间承载不足，城市品质需进一步提升，生态文明建设仍需加力。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总体要求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1310”具体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大机遇，以制造业当家为根本，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以“投资年”行动为突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切实稳定经济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奋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

（三）主要目标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综合考虑全市经济社会面临的内外形势和发展条件，本着尊重发展规律和实事求是的原则，提出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经济发展方面

-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
-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同比增长10%；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7%；
- 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1%以上；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3%；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 GDP 增长同步；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3%左右；

创新驱动方面

——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4%左右；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达 10500 家；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73 件；

质量结构方面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 65.5%；

生态文明方面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完成省下达任务；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完成省下达任务；

——化学需氧量、氨氮、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量完成省下达任务；

社会民生方面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9.3 万人；

——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 4 万个；

——千人病床数 3.46 张。

三、2024 年主要任务和重点工作

围绕实现 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制造业当家不动摇，做好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工作，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

益上积极进取,努力实现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和社会大局整体稳定。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主攻点,全力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

全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出台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意见,全面铺开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建设,完成150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智能装备产业加快发展壮大,争创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优秀场景。加快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20家以上、各级制造业单项冠军30家以上。实施“稳在规”、“促升规”行动,推动1000家以上工业企业升规。全面深入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新建5G基站3900个。

做大做强优势产业集群。推动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壮大,打造世界级新一代通信设备、手机及新型智能终端、半导体元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产业集聚区。加快建设广东省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力争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向千亿级产业迈进。支持打造储能特色产业园区、国家级储能产业检验检测平台,加快建设一批场景多元的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推动纺织服装鞋帽、传统食品饮料、传统玩具、传统家具等产业结构体系升级、技术路径创新,提高制造业“含金量”“含智量”“含绿量”。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开展规上工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

价分级诊断行动，力争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

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实施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聚焦科技研发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检验检测认证服务等十大领域，重点实施核心集聚区打造、总部和领军企业集聚等十大行动。鼓励引导生产性服务业集群式发展、专业化集聚，力争打造 5 个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启动生产性服务业“领航计划”，力争培育一批引领产业发展、拥有品牌影响力、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生产性服务业“领航企业”，基本形成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的新态势。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支持现代物流、人力资源等领域发展专业化服务外包企业。

深入推进“大招商” 2.0 版行动。深化招商机制改革，构建组团式招商工作体系，推动形成“大招商”强大合力，招引一批引领性、标杆性产业项目，引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 1500 亿元。举办全球招商大会等重点投资推广活动，全面打响“投资东莞”品牌。加强项目招商土地库、项目库、厂房库等“三库”建设，实现项目与空间资源精准对接。加强低空经济、合成生物、绿色氢能、算力网络、6G 等未来产业的前瞻布局，面向全球招引未来产业创新团队。

（二）以内外需协同联动为着力点，全力蹚出高质量发展新路径

大力实施“投资年”行动。深化体制机制创新，激发国有

资本、民间资金、外商投资等多元主体投资活力。优化投资统筹机制，落实“发现-生成-推进-落地-投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链条闭环解决项目落地问题，持续实行“红黄”牌督导滞后项目机制。用好资源要素“一张表”，保障项目用地需求，做实重大项目并联审批专班，扩大服务范围，延伸推进职能，新开工重大项目超 170 个，建成投产重大项目超 150 个。实施工业投资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工业投资 1400 亿元、技改投资 730 亿元。争取“十四五”规划项目提前一年全部落地，动态调整政府投资项目三年滚动建设规划，储备一批高质量基础设施项目，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620 亿元。

全力恢复和提振消费。围绕夜间经济、街区经济、首店经济、潮玩经济等消费热点，积极打造升级一批消费场景，首店落户不少于 30 家。推广“放心消费承诺商圈”“放心消费承诺农贸市场”“东莞放心消费地图”等亮点工程，力争创建 1 个省级示范商圈（步行街）。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做大做强“莞企莞货”和“东莞优品”等平台，更好推动东莞好货卖全国。积极创建一批多功能文化创意产业园，打造“食住玩在东莞，游遍珠三角”文旅品牌。

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拓展实施同线同标同质工程，促进内外贸产品的标准和质量衔接，助力企业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顺畅切换。引进、培育优质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推动外贸综合服务业转型升级。构建直播电商经济发展体系，促进直播电

商经济高质量发展。扩大“粤贸全球”目录支持范围，组织企业参加“粤贸全球”“粤贸全国”及重点展会。优化空港中心运行模式，推动空港物流园项目开工建设，力争跨关境海空联运模式进出口货值突破 100 亿元。更大力度支持打造本土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加快推动飞力达二期、越海、中欧班列平台公司顺利落地见效。

持续提升利用外资水平。抢抓深化两岸创新发展合作重大机遇，争取首批提请国家支持政策（事项）获批实施。面向重点国家和地区开展投资合作，推动一批重点外资项目落地建设。着力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持续推进鼓励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行动计划，鼓励跨国公司在莞设立地区总部和总部型机构。全力推动外资企业拓展内销市场，支持企业购买国内贸易信用保险，争取推动 50 家外贸企业通过 AEO 高级认证。

（三）以资源要素提质增效为支撑点，全力激活发展新引擎

加快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先进阿秒激光设施开工建设，支持松山湖材料实验室、散裂中子源争创全国重点实验室。力争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开办招生、大湾区大学（松山湖校区）教学区交付使用。充分发挥科研平台支撑作用，力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达 1.05 万家。谋划打造新材料产业园，引育新材料创新型企业 10 个以上。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开展关键核心技术

集成攻关，在新能源、集成电路领域各组建 1 个创新联合体。在新型储能及新能源、前沿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省重点支持领域加快研发布局，新增入库市重大科技项目 100 个。创新引入市场化机制精准对接产业和高端人才，促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产业项目快速落地。

夯实人才队伍根基。高质量推进卓越工程师研究院建设，争取国家、省以及高校专项招生指标，引进培养 500 名以上工程硕博士研究生，认定评定 300 名特色人才。加快打造“青年基金获得者-省杰青-国家杰青（优青）”科学家培养体系，支持科学家承担国家基础研究，探索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深化产学研合作，推动超过 1000 家科创企业参与校企合作和人才培养。

统筹拓展产业发展空间。以 60 个现代化产业园区为主战场，加大连片空间统筹力度，完成土地收储 1 万亩以上、“工改工”拆除整备 1 万亩以上、城市更新投资 700 亿元。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大力开展“清地行动”，盘活低效土地 6000 亩以上。有序推进高品质低成本产业空间建设，全面提速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完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标准化产业片区土地整备不少于 6000 亩。加快推进“点状供地”，安排用地指标不少于 1000 亩。

（四）以集成式改革为关键点，全力打造深度融湾新格局
深度强化湾区软硬联通。争取国家支持城市轨道交通二期

建设规划调整,实现与广深市域国铁、城际、城轨“三网融合”。全面融入深圳都市圈,研究制定深莞产业协同化规划,支持南部九镇打造深莞深度融合发展样板。加快东江通道、东江大桥扩建项目前期工作,及早打通穗莞连接通道大动脉。加快地铁1号线一期、2号线三期、深江铁路东莞段、深惠城际凤岗段、常虎高速改扩建工程、莞深高速改扩建工程、狮子洋通道等项目建设。推动就医挂号、促销补贴、景区预约等高频服务接入“湾事通”,新增穗莞、深莞跨城通办事项均不少于100项。

加速推进重大平台建设。将松山湖建设成为引领东莞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R&D投入强度达到10%、GDP增长10%。提升滨海湾新区发展能级,打造粤港科创制造开放合作区,争创国家级合作平台。支持水乡功能区规划建设“莞台高新特色产业园区”,以“一区多园”方式打造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集聚区。聚焦“产业+空间+生态”发展优势,加快建设银瓶现代产业园,培育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上下游产业链。

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出台《东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化省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支持滨海湾新区加快建设省级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试点。全面开展审前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实现企业群众办事“一个标准、一套流程、一次说清”。深化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建设,开展社会信用应用创新“揭榜挂帅”活动,打造1-2个省级示范项目或特色项目。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攻坚。启动“十五五”前期研究，提出一批关键性任务和重大举措。实施项目“全过程审批流程一张图”改革，争取更多项目“摘牌即动工”、更多重大工业项目“完工即投产”。开展新一轮国资国企领域市场化改革，探索建立中长期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推动市场竞争类企业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深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争取深外环高速、双创基地等项目申报发行公募 REITs。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企业上市“鲲鹏计划”，以金融安全保障经济社会稳定大局。

（五）以“百千万工程”为突破点，全力绘就区域协调发展新图景

全面优化城市功能品质。以强心提质为主线，深入推进黄金“双轴”战略，加快建设市博物馆新馆、东莞记忆首开区等项目，打造山水城共融共生的深度城市化样板。加快国际商务区华润置地中心、招商局中心、中心公园二期等重点项目开发，建设首位度更高、辐射力更强、环境更优美、功能更完善的中心城区。打造“大中小圈”改造格局，稳妥实施 110 个城中村改造，全力推进东城火炼树村、洋杞坑村、立新九头村和莞城戴屋庄、万江街道新村、洪梅镇河西等城中村改造项目。新增停车位不少于 8 万个，新建改造人行天桥（地下通道）20 座，消除“高低差”路口 300 处，新建改造非机动车道 1500 公里。

全力推动镇村经济齐头并进。持续推进镇村“创先、进位、

消薄”，加快形成一批 500 亿元、800 亿元、1000 亿元镇街（园区）。推动村组两级集体总资产突破 2700 亿元、经营纯收入突破 245 亿元，60%以上村（社区）集体净资产超 2 亿元，力争无分红村减少 10 个。大力发展新型集体经济，引导村集体低效资产和富余资金深度参与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镇村工业园改造。

全域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加快谋划建设一批新的典型村，实现镇街全覆盖。强化“四沿”周边农房裸露风貌管控，大力开展横跨主干道的“三线”整治，推动 99%以上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开展“美丽庭院”建设行动，建设 3000 户“美丽庭院”典型户、32 个“美丽庭院”示范村（社区）。累计建成“四小园”超 1.1 万个，完成不少于 5000 亩美丽田园建设。

扎实推进对外帮扶支援协作。切实把握新时代对口支援工作方向和重点，精准发力，建成林芝市巴宜区 6 条乡村振兴示范村，加快三师图市光伏能源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与黑龙江牡丹江、贵州铜仁、江西吉安在产业项目、产销对接、旅游文化等领域的合作。统筹推进省内对口帮扶工作，启动莞揭产业转移合作园建设，争取莞韶产业转移合作园打造成为省级经济特别合作区。

（六）以绿美东莞建设为切入点，全力开启绿色发展新篇章

坚定不移植绿护绿扩绿。持续推进绿美森林、绿美城市、绿美乡村、绿美通道、绿美水系建设五大行动。完成林分优化 1 万亩、森林抚育 1.47 万亩，种植乡土阔叶树种、珍贵树种 50 万株，抚育防火林带 500 公里以上。完成绿化面积 1000 公顷以上，绿化长度 500 公里以上，种植各类乔木逾 20 万株。建成松山湖科学公园、水濂山石场生态修复、洪梅金色水乡稻田、银瓶山森林公园清溪湖等 4 个绿美广东示范点。新增碧道 80 公里、森林步道 24 公里。

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省定目标，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强化水污染防治，7 个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保持在 57.1% 以上。完善全市污水管网“一张网”运维，巩固推进地块雨污分流，完成 7 个污水处理新扩建项目建设，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5% 以上、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有效运行率保持 80% 以上。深化近岸海域治理，全力推动近岸海域无机氮浓度小于 1.85 毫克/升。创新“无废城市”建设路径和模式，加快污泥集中处理处置项目动工。

加速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支持园区、企业、机关单位等加快创建碳达峰碳中和试点，深入推动东城街道、市行政办事中心等省试点建设，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示范经验。开展工业碳效改革研究，鼓励探索双碳管理实践示范。落实减污降碳协同管控，深化“三线一单”分区管控，探索“多证合一”并联审批。

组织企业开展绿电团购，努力实现企业绿色能源需求全覆盖。推动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创建垃圾分类示范点和精品路线，力争厨余垃圾处理能力提升至 2400 吨/日。

强化构建新型能源体系。推动洪梅电厂 2 号机组、宁洲电厂投运发电，服务保障沙角电厂按计划退役。启动“十四五”电网建设冲刺行动，建成投产 500 千伏生态输变电工程，加快推进 500 千伏东南和 500 千伏滨海输变电工程。加快屋顶光伏和充电设施布局，新建光伏不少于 30 万千瓦、充电桩不少于 5000 个。加快“东莞市蓝天保卫战”天然气管网建设项目等工程建设。

（七）以增进人民福祉为落脚点，全力跑出民生品质提升新速度

多措并举促进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五大提升工程”，完善“就莞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新增城镇就业 9.3 万人，新增各类持证技术技能人才 10 万人次，实现在莞高校应届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95% 以上。出台更有力度的支持政策，加强行业人才培育，提升服务业态，全力申报建设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坚定不移推进教育扩容提质，新改扩建 34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 4 万个。建设 2 所公办普通高中、1 所特殊教育学校。大力推进五育并举，推动公办中小学科普副校长、科学实验课、“科普

430”实现“三个全覆盖”，启动小学生普及游泳技能计划。深化产教融合，在全省率先探索开展“3+4”中本衔接培养。高质量招引各类教育人才，开展“班主任队伍建设年”行动，持续锻造“莞邑良师”队伍。推进书香校园建设，培育和遴选10个省级最美阅读空间、100个市级优秀阅读空间、1000个镇级优秀阅读空间。

打造文化强市新风采。以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为契机，启动建设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擦亮“近代史开篇地”名片。推进重大文体设施、新型公共文化空间、特色精品村和“城中村”文化示范点建设，擦亮“书香东莞”“潮流东莞”“博学东莞”“育美东莞”“爱乐东莞”等品牌。引进和举办一批高水平篮球赛事，盘活闲置场地打造多功能运动空间，加快构建“10分钟健身圈”。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擦亮“民生大莞家”等民生服务品牌，将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1260元，特困人员供养标准、低保边缘家庭认定标准同步提升至每人每月2016元、1890元。建成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新增养老机构床位500张、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1万个。筹建配售型保障性住房3000套，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2万套。争创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试点。深入开展“双拥”创建，持续巩固发展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局面。

（八）以守牢安全底线为立足点，全力扛起平安东莞新使

命

坚决抓好粮食安全。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完成粮食播种总面积3万亩以上、总产量1万吨以上，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800亩。加快市属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全面推进“高标准粮仓”建设，完成角美粮食储备库改扩建项目（二期）建设。持续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全力保障主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

持续提升应急响应能力。做好市级冻猪肉、食盐、救灾物资储备工作，不断健全物资储备管理体制，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5个示范项目改造，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对标对表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标准，全力提升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开发10个以上微生物和理化新检测项目。

深入推进平安东莞建设。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紧盯镇村工业园、建筑工地、危化品、燃气等重点场所领域强化排查整治，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强化校园安全保障。深化社会面治安巡防管控“四个一”体系建设，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突出违法犯罪。密切关注非法集资等涉众型金融风险重点领域，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大力推进“智慧海防”建设，构建强边固防新模式。

打造更高质量法治东莞。推动集体资产管理、非物质文化遗产、城中村改造等领域立法，为全市深化改革、促进发展提

供法治保障。深入开展“枫桥式派出所”、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严格规范执法程序,加大对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整治力度,审慎规范涉企执法,鼓励支持包容审慎监管、柔性执法,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各位代表!踏浪前行风正劲,不负韶华争朝夕。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旺盛的干劲、更加优良的作风,坚定信心、开拓进取,为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东莞实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